

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4 年四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披露公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(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号,以下简称为“1号令”),现将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四季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分类合并披露。

根据 1 号令规定,与关联法人单笔交易额在 5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,且交易后累计未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的,银行保险机构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披露。我司 2024 年四季度需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:

交易对手	与公司 关联关系	交易类型	交易内容	本季度发生 金额(万元)	本年度累计发生 金额(万元)
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公司股东	服务类	受托管理资产 收取管理费	2579.2014	9368.7723
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公司股东	服务类	受托管理资产 收取管理费	527.0416	1988.3653

我司 2024 年四季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型为服务类和保险业务类,未发生与关联方的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,不适用 1 号令关于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监管比例的各项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1 月 9 日